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6年10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网络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8日以邮件、短信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董事长景晓军先生授权委托董事景晓东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景晓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此次使用自有资金与关联方共同设立文化创意产业基金、信息安全产业投资基金符合公司的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张的多元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景晓军先生、景晓东先生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通过《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2016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第一项议案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3日